附件1

2018年“中国电信奖学金”遴选办法

一、奖学金

第一条 “中国电信奖学金”由共青团中央、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及全国学联联合设立。

第二条 活动旨在发掘、树立、宣传优秀青年学生典型，发挥示范作用，引领广大青年学生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为实现中国梦不懈奋斗。

第三条 “中国电信奖学金”分为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天翼奖”（50名）和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飞Young奖”（1700名）。“天翼奖”获得者同时为“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标兵”、“飞Young奖”获得者同时为“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”。

二、参评范围及时间

第四条 参评对象为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高等院校在校专科生、本科生、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（均不含在职研究生）。

第五条 参评时间为2018年4月至2018年7月，分为校级推荐、省级推荐、全国评定三个阶段。

三、参选条件

第六条 “中国电信奖学金”的参选条件

1．品学兼优，尤须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，在青年学生中能够起到可亲、可敬、可信、可学的榜样作用；

2．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活动中涌现出来的典型人物，代表着青春新榜样，能够通过本活动传递校园正能量；

3．在爱国奉献、道德弘扬、科技创新、自立创业、社会实践、志愿公益等方面有突出事迹或成就者可优先考虑。

此外，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飞Young奖”候选人需满足下列条件：上学年考试总成绩在本专业排前5名，历次考试没有不及格科目。

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天翼奖”候选人需满足下列条件：（1）符合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飞Young奖”参选条件。（2）创新创业能力较为突出，取得一定成果。如，获得国家专利、获得“挑战杯”系列竞赛或“创青春”创业大赛全国二等奖（银奖）以上奖励、创新成果被有关方面采纳应用、参与团中央和中国电信相关部门合作实施的“学子公司”计划并取得较好成果以及在其它创新创业活动中取得成果。（以上成果、奖励等需出具相关证明）

四、组织机构

第七条 活动由全国评委会、各省级评委会和各校级评委会组织开展。

第八条 各校级评委会由一名校领导主持，由学校团委、相关部门负责人及市级电信公司相关负责人联合组成，负责本校奖学金候选人的资格审查、初评和推荐工作。

第九条 各省级评委会由各省级团委、学联会同各有关部门负责人及省级电信公司有关负责人和专家组成，负责本地奖学金候选人的推荐工作。

第十条 全国评委会由共青团中央、中国电信集团公司、全国学联会同有关部门负责人及专家联合组成，负责活动的评审、领导和协调工作。全国评委会是奖学金遴选活动的最高机构，具有最终裁决权。

五、工作程序

第十一条 遴选活动的基本程序：

1.学生个人可至团中央学校部网（www.tzyxxb.com）或各校园电信营业厅下载申报表进行申报，学校团组织负责申报组织工作。

2．校级评委会进行审核确认、初评，并推荐不超过5人作为本校候选人推荐至省级评委会。

3．省级评委会进行复评，根据分配名额推荐本省份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飞Young奖”候选人，并从中推荐3名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天翼奖”候选人。各地可结合实际，对遴选活动开设网络投票平台。

4．全国评委会对各省份推荐人选进行终审，确定50名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天翼奖”及1700名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飞Young奖”获奖者。终审前将在有关媒体平台开设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天翼奖”网络投票平台，结果作为评审参考依据。获奖者名单将予以公示；经公示无异议后正式发布。

第十二条 各级评委会产生候选人名单后，应即通报候选人所在单位，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并保留一定时间的投诉期。收到投诉后，应立即组织调查；经调查确认不符合资格或条件者，应采取相应措施，同时通报有关单位和全国评委会。

第十三条 本评选办法解释权归“中国电信奖学金”全国评委会。

附件2

名额分配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单位** | **名额** | **单位** | **名额** |
| 厦门大学 | 3 |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| 1 |
| 华侨大学 | 2 |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| 1 |
| 福州大学 | 3 | 福建对外经济贸易职业技术学院 | 1 |
| 福建师范大学 | 3 | 福建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| 1 |
| 福建农林大学 | 3 | 福建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| 1 |
| 集美大学 | 2 | 福州 | 3 |
| 福建医科大学 | 2 | 厦门 | 3 |
| 福建中医药大学 | 2 | 漳州 | 2 |
| 闽南师范大学 | 2 | 泉州 | 3 |
| 福建工程学院 | 2 | 三明 | 2 |
| 福建江夏学院 | 2 | 莆田 | 2 |
| 仰恩大学 | 1 | 南平 | 2 |
| 福建商学院 | 1 | 龙岩 | 2 |
| 福建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| 1 | 宁德 | 2 |
|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| 1 | 省直 | 2 |
| 电信公司分配 | 16 |

附件3

申报表

**省份： 学校： 年 月 日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名** |  | | **性别** |  | **民族** | | |  | **出生年月** |  | **个人**  **免冠**  **照片**  **（要求清晰）** |
| **政治面貌** | | | |  | | | | **学历** | |  |
| **所在院系、专业及年级** | | | |  | | | | **上学年专业排名** | |  |
| **手机号码** | |  | | **邮箱** | | | |  | | |
| **天翼奖**  **候选人** | | **是 否** | | **新媒体微信链接** | | | | **(天翼奖候选人填写)** | | |
| **主要事迹（详细内容、证明材料请附后）** | | **(字数1000字)** | | | | | | | | | |
| **校团委意见**  **盖章（签名）：**  **年 月 日** | | | | | | **省级学联意见**  **盖章（签名）：**  **年 月 日** | | | | | |
| **省级团委意见**  **盖章（签名）：**  **年 月 日** | | | | | | | **省级电信公司意见**  **盖章（签名）：**  **年 月 日** | | | | |

**备注：本表一式2份（可复制）；有科技成果者须附专家鉴定意见；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天翼奖”候选人在“省级团委意见”一栏中注明**